

证券代码：688323

证券简称：瑞华泰

公告编号：2022-032

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至5%以下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为履行此前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不涉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中小企业（深圳）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华翼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华翼壹号”）持有公司股份 8,966,728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由减持前的 5.0317% 减少至 4.9815%。华翼壹号不再是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
- 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9日收到华翼壹号出具的《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现将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告知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中小企业（深圳）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华翼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中心路深圳湾壹号T1栋13A

出资额	9,000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中小企业（深圳）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叶亚丽
成立日期	2014年12月15日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股权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许可经营项目是：

（二）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价格区间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华翼壹号	大宗交易	2022年6月9日	22.17	90,300	0.0502%
合计				90,300	0.0502%

备注：

1、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限制转让的情况。

2、本次变动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其相关承诺。

3、公司于2022年6月3日披露《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截至2022年6月9日收盘，华翼壹号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8,966,72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4.9815%，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4、以上减持比例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四位小数，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

（三）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后	
		持股数量 (股)	占总股本比例 (%)	持股数量 (股)	占总股本比例 (%)
华翼壹号	合计持有股份	9,057,028	5.0317	8,966,728	4.9815

	其中：无限售 条件股份	9,057,028	5.0317	8,966,728	4.9815
--	----------------	-----------	--------	-----------	--------

备注：

1、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限制转让的情况。

2、本次变动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其相关承诺。

二、所涉及后续事项

1、本次权益变动为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不涉及资金来源。

2、本次权益变动为公司股东履行其减持股份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

3、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减持，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4、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本次权益变动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华翼壹号需要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敬请广大投资者查阅。

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仍处于其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督促其严格遵守相关减持规定，并及时向投资者披露相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11日